

閣下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合資格僱員亦可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僱員預留股份。

合資格天安股東亦可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

除非(i) 閣下身為代名人並於 閣下之申請中提供所需資料；(ii) 閣下為合資格僱員，並已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僱員預留股份；或(iii) 閣下為合資格天安股東，並已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預留股份，否則 閣下或 閣下之聯名申請人不得提出超過一份申請(不論個別或共同提出)。

I.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1. 可申請公開發售股份之人士

倘 閣下或 閣下以其為受益人而提出申請之人士屬個人，則 閣下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供公眾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惟 閣下或該等人士須：

- 年滿十八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或為非美籍人士(定義見規例S)；及
- 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

倘申請人為商號，則有關申請須以個別成員名義而非該商號名義提出。若申請人為法人團體，則須蓋上附有公司名稱之公司印鑑，並由獲正式授權之主管簽署並註明其代表身份。

倘由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之人士提出申請，則本公司及作為我們代理人之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之代理人)可在申請符合我們或彼等認為適當之條件(包括出示授權證明)下酌情接納該申請。本公司、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彼等各自之代理人，可全權酌情決定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的全部或部分，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

聯名申請人不得超過四位(惟不得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聯名申請)。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除上市規則容許之情況外，下列任何人士不得申請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 我們的股份的現時實益擁有人；
- 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董事；
- 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 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或緊隨股份發售完成時將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
- 身處美國境內或身為美籍人士(定義見規例S)；
- 並無香港地址的人士；
- 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或
- 已獲分配或將收到任何配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配售或表示有意認購配售股份。

2. 申請方法

- (a) 倘閣下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
- (b) 倘閣下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獲發行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
- (c) 倘閣下為合資格僱員，並欲以本身名義登記公開發售股份，並希望閣下之申請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獲得優先考慮，請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惟不得提出聯名申請。閣下亦不得以代名人身份代表他人提交申請。
- (d) 倘閣下為合資格天安股東，申請預留股份時，請使用本公司寄發予閣下的**藍色**申請表格。合資格天安股東可按保證基準申請少於或相等於彼等之保證配額(將於其各自**藍色**申請表格上指明)之預留股份數目。合資格天安股東亦可申請超過其各自**藍色**申請表格指定之保證配額之預留股份數目。該超額部分將僅於其他享有保證配額之合資格天安股東拒絕認購保證配額全部或部分股份，繼而產生足夠預留股份之情況下，方獲接納。

3. 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

有意領取本招股章程印刷版副本的公眾人士(包括合資格僱員及合資格天安股東),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免費索取:

- (a)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新鴻基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42樓

或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港島區	德輔道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4-4A號渣打銀行大廈
	88德輔道中分行	中環德輔道中88號地下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利榮大廈 地下C2舖及一樓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南寧街6號香港仔中心 第五期地下4A舖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地區	分行名稱	分行地址
九龍區	觀塘開源道分行	觀塘開源道63號福昌大廈地下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號地下
	樂富中心分行	樂富樂富中心商場地下G101號舖
新界區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翡翠商場地下C舖及一樓
	新都會廣場分行	葵涌興芳道223號新都會廣場175-176號舖
	沙田新城市分行	沙田新城市廣場一期二樓215, 222及223號舖

- (b) 閣下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或
 - 閣下的股票經紀亦會提供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c) 各合資格僱員可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止的正常營業時間向位於香港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22樓之本公司辦事處索取**粉紅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
- (d) 倘閣下為享有保證配額之合資格天安股東，本公司會將**藍色**申請表格連同本招股章程寄往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於天安股東登記名冊所記錄之閣下之地址。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透過經紀或託管人於中央結算系統間接持有天安股份之人士，倘有意參與優先發售，須不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規定之截止日期指示經紀或託管人作為其代表申請預留股份。為符合香港結算規定之截止日期，該等人士須向彼等之經紀／託管人查詢處理彼等指示之時間，並根據其經紀／託管人之要求提交彼等之指

示。於記錄日期下午五時正作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於中央結算系統直接持有天安股份之人士，倘有意參與優先發售，須不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規定之截止日期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登入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要求換取藍色申請表格之合資格天安股東可聯絡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撥打其熱線電話(852) 2980 1333。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僅供合資格天安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期間前往我們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索取。

如本節所載，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之正常營業時間內，在派發白色、黃色或粉紅色申請表格的各個地點，均有至少3份印刷本招股章程的副本可供查閱。

4. 如何使用白色、黃色、粉紅色或藍色申請表格申請

- (a) 按本節「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一段所述方式索取申請表格。
- (b) 各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均載有詳細指示。務請閣下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有遵從該等指示，則閣下之申請或會遭拒絕受理，並按申請表格所填寫之地址以平郵方式連同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退回予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之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粉紅色申請表格之申請人須以閣下本身名義提出申請。
- (c) 決定閣下欲申請之公開發售股份數目。按發售股份每股最高發售價1.00港元為基準，並加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以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以計算閣下須支付之款項。
- (d) 應使用墨水筆以指定語言(即英文或中文，視乎情況而定)填妥並簽署申請表格，僅接受手寫簽署。公司提出之申請(不論代表其本身或代表其他人士)必須蓋有附有公司名稱之公司印章，並經由正式獲授權之主管(須註明其代表身份)簽署。倘閣下為其他人士之利益提出申請，閣下(而非該人士)必須在申請表格上簽署。倘屬聯名申請，則全部申請人均須簽署申請表格。倘閣下透過正式獲授權之代表提出申請，本公司及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可按本公司或彼等認為適合之任何條件(包括出示閣下授權代表之授權證明)酌情接納申請。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e) 每份申請表格均須隨附以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作出之付款，並緊釘於申請表格左上角。

倘閣下以支票支付，該支票必須：

- 為港元支票；
- 由閣下於香港持牌銀行之港元賬戶開出；
- 顯示閣下的賬戶名稱，而該賬戶名稱必須預印在支票上，或由開出支票銀行授權的人士在該支票背面加簽。該賬戶名稱必須與申請表格所示申請人姓名／名稱（倘為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之姓名／名稱）相同。倘支票乃自聯名賬戶開出，則聯名賬戶其中一個姓名／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之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
- 就公開發售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 聯合水泥公開發售」；就預留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 聯合水泥優先發售」；
- 劃線註明「只准入收款人賬戶」；及
- 不得開出期票。

倘閣下之支票未能符合上述所有規定或支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則閣下之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倘閣下以銀行本票付款，則銀行本票必須：

- 由香港持牌銀行發出，並由開出支票銀行的授權人士在銀行本票背面簽署以核實閣下之姓名／名稱。銀行本票背面所示姓名／名稱必須與申請表格所示姓名／名稱相同。如屬聯名申請，則銀行本票背面所示姓名／名稱必須與排名首位之聯名申請人姓名／名稱相同；
- 為港元銀行本票；
- 就公開發售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 聯合水泥公開發售」；就預留股份而言，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 — 聯合水泥優先發售」；
- 劃線註明「只准入收款人賬戶」；及
- 不得開出期票。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倘閣下之銀行本票未能符合所有該等規定，則閣下之申請可能遭拒絕受理。

- (f) 倘閣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則閣下應按本節6(a)段所述時間將申請表格投入其中一個地址之特備收集箱。
- (g) 倘閣下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閣下應按本節6(b)段所述時間將申請表格送交我們的公司秘書。
- (h) 倘閣下以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股份，則閣下應按本節6(c)段所述時間將申請表格投入於香港過戶登記分處辦事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提供之特備收集箱。
- (i) 重複或疑屬重複之申請可遭拒絕受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可提交之申請數量」一段。
- (j) 為使以黃色申請表格作出之申請有效：
 - (i) 倘閣下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
 - 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必須在表格上加蓋附有其公司名稱之公司印鑑，並於申請表格適當方格內填寫其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ii)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申請表格上必須載有閣下之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 (iii)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聯名個人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申請表格上必須載有所有中央結算系統聯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全名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及
 - 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

(iv)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公司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 申請表格上必須填上閣下公司之全名及其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
- 必須於申請表格適當空格內填寫閣下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及加蓋附有閣下公司名稱之公司印鑑。

閣下(作為申請人)須按上述指示填妥申請表格，並於申請表格首頁簽署。僅接受手寫簽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之資料不確或有所遺漏(包括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編號)或其他類似事項，均可導致申請無效。

(k) 代名人如欲以彼等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分別提交申請，必須在每份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之方格內註明各實益擁有人之賬號或其他識別代碼，或就聯名實益擁有人而言，各聯名實益擁有人之賬號或其他識別代碼。

5. 填寫申請表格之方法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列詳細指示，閣下應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未嚴格依照指示填寫，申請可能會遭拒絕。

退款程序詳情載於本節「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一段。

6. 可提交申請之時間

(a)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股款，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認購申請，則於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如何申請認購公开发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閣下填妥之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股款，須於以下日期的以下時間內投入本節「索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之地點」一段所列收款銀行任何分行之其中一個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b) 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閣下填妥粉紅色申請表格後，連同股款，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公司秘書王嘉恆女士，本公司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22樓。

(c) 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填妥之藍色申請表格連同股款，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或倘當日並無開始辦理認購申請，則於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閣下填妥藍色申請表格後，連同股款，須於下列日期的以下時間內投入香港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提供之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三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二年一月六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二年一月七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d) 登記認購申請

登記認購申請將自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至中午十二時正結束，惟本節「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一段所規定者除外。

登記認購申請截止之前不會執行任何公開發售股份申請程序，且不會分配任何公開發售股份。

(e) 惡劣天氣對開始登記認購申請之影響

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內任何時間香港懸掛下列訊號：

- (i)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ii)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不會開始登記認購申請。而登記認購申請將改為在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一項警告訊號之下一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內開始進行。就此而言，「營業日」指除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以外之日子。

倘公開發售的申請登記並無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日(星期二)開始及截止辦理，或倘香港於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其他日期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其中所述相關日期可能受影響。在該情況下將另行發出公佈。

8. 可提交之申請數量

重複或疑屬重複之申請會遭拒絕受理。

(a) 閣下僅可在下列情況下提交超過一份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

- (i) 倘 閣下為代名人，可以代名人身份提交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則 閣下可以 閣下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遞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謹請於申請表格上註明「由代名人遞交」字樣之一欄內填寫**每名**實益擁有人(倘為聯名實益擁有人，則**每名**有關實益擁有人)之：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若 閣下未能提供該等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作為 閣下本身之利益而提交；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 (ii) 倘閣下為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之合資格僱員，則閣下亦可另行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一份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然而，倘按上述方法申請任何公開發售股份而非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閣下不會享有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僱員優先發售」一段所述根據僱員優先發售可享有之任何優待；或
- (iii) 倘閣下為合資格天安股東，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根據優先發售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預留股份，則閣下亦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一份公開發售股份之申請。然而，倘按上述方法申請任何公開發售股份而非使用藍色申請表格，閣下不會享有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一節「優先發售」一段所述根據優先發售可享有之任何優待。

除上述情況外，概不得作出重複申請。重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 (b) 作為所有申請其中一項條款及條件，一經填妥及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即表示閣下：
- (倘有關申請乃為閣下的利益提出)保證此項申請乃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作出而將為閣下利益提出的唯一申請；
 - (倘申請由代理代表閣下提出)保證閣下已經有效及不可撤回地賦予閣下的代理一切所需權力及授權以提出申請；及
 - (倘閣下乃他人的代理人)保證已向該名其他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定此項申請乃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作出而將為該名其他人士的利益提出的唯一申請，且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作為該名其他人士的代理人簽署申請表格。
- (c) 除上文所述者外，倘閣下或閣下與閣下的聯名申請人共同(或任何一名聯名申請人)提出：
- 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超過一份申請(無論個別或共同申請)；
 - 以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超過一份申請；

- (無論個別或共同)以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超過6,681,000股發售股份(即公開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的13,365,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扣除(i)16,500,000股預留股份及(ii)1,485,000股僱員預留股份)的約50%);

則閣下的所有公開發售股份申請即被視為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或

- (d) 倘為閣下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受上文所述規限)亦將被視為重複申請而遭拒絕受理。倘由一家非上市公司提出申請,且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買賣;及
- 閣下對該公司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有關申請將被視作為閣下利益而提交。

就此而言:

「非上市公司」指並無股本證券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有關一間公司的「法定控制權」乃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的組成;或
- 控制該公司過半數投票權;或
- 持有該公司過半數已發行股本(不計股本中無權分享超出指定金額溢利或股本分派的任何部分)。

II. 公開發售股份之價格

發售價為每股股份1.00港元。閣下亦須繳付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閣下申請每手3,000股股份須支付3,030.24港元。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倍數(最多為6,681,000股公開發售股份)之股份應付之實際金額。藍色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倍數(最多為16,500,000股預留股份)之股份應付之實際金額。粉紅色申請表格備有一覽表,列出申請若干倍數(最多為1,485,000股僱員預留股份)之股份應付之實際金額。

閣下申請公開發售股份時須繳足發售價及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閣下於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時須按申請表格所載條款以一張支票或一張銀行本票支付款項。任何未附有正確申請款項金額之申請將全數被視為無效,而申請人將不獲配發發售股份。

倘閣下申請成功，則經紀佣金將支付予聯交所參與者或聯交所(視情況而定)，而證監會交易徵費支付予證監會，聯交所交易費則支付予聯交所。

III. 分配結果

預期配售之踴躍程度、公開發售及優先發售申請程度及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之配發基準，將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在英文虎報(以英文)、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及於本公司網站(www.alliedcement.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

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及獲接納之申請人之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倘適用)可於以下時間及日期按下列方式查詢：

- (a) 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之公佈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lliedcement.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 (b) 公開發售之分配結果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期間在本公司24小時運作之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tricor.com.hk/ipo/result (本公司網站(www.alliedcement.com.hk)亦載有其超連結)查詢。用戶須輸入其於申請時提供之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其分配結果；
- (c) 可從本公司之公開發售分配結果電話查詢熱線獲悉分配結果。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期間致電(852) 3691 8488查詢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及獲分配之發售股份數目(如有)；及
- (d) 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星期四)期間，在所有收款銀行分行各自的辦公時間內，查閱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小冊子。有關地址載於本節內。

閣下將就根據公開發售所獲發行的所有發售股份收取一張股票，惟若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有關股票將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

謹請留意，本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所載全部資料概不屬於本招股章程之一部分。

IV.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支票

倘申請遭拒絕受理、不獲接納或只部分獲接納，或倘公開發售的條件未能根據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達成或倘任何申請遭撤銷或據此進行的任何配發成為無效，則申請款項或其適當部分，連同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本公司擬作出特別安排，以盡量避免在退還申請款項時（倘適用）出現不適當的延誤。本公司並不會就公開發售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所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惟（除下文所述親身領取外）於適當時候按閣下的申請表格列明的地址以平郵方式向閣下（或如為聯名申請人，則為名列首位的申請人）寄發下列文件，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a) 以白色或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

- (i) 倘申請全數獲接納，為所有已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或
- (ii) 倘申請部分獲接納，為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股票；及／或

(b) 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的申請：

倘申請人以黃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而全數或部分獲接納，則彼等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將如下文所述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

(c) 有關以白色或黃色或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而抬頭人為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則是排名首位之申請人）之下列有關款項之退款支票：

- (i) （倘申請部分不獲接納）不成功申請認購之公開發售股份多出之申請股款；或
- (ii) （倘申請全部不獲接納）所有申請股款。

閣下所提供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如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分資料，可能會印列在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該等資料亦可能會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閣下的銀行於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會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不正確填寫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可能導致閣下的退款支票延遲兌現或可能使閣下的退款支票失效。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除下文所述親自領取外，因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而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申請而多繳申請股款(如有)的退款支票；及使用白色申請表格而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人的股票，均預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寄發。於支票兌現前，本公司有權保留任何股票及任何多繳申請股款。

僅當股份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本招股章程中「包銷」一節「終止的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未獲行使，股票方會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

(a) 倘閣下以白色、粉紅色或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或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30,000股或以上僱員預留股份，或以藍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在閣下的申請表格中註明欲親自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申請表格要求的一切資料，則閣下可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的領取／寄發退款支票／股票的其他地點及日期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

倘閣下是個人且選擇親自領取，則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倘閣下屬公司申請人且選擇派人領取，則必須委派持有加蓋貴公司印章的授權書的授權代表前來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時，均須出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可接受的身份證明憑證。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則該等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將於其後盡快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中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或1,000,000股預留股份，或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1,000,000股預留股份或以上而並未在閣下的申請表格中註明欲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申請30,000股以下僱員預留股份，或倘閣下申請30,000股或以上僱員預留股份而並未在閣下的申請表格中註明欲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則閣下的之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會於二零一二

如何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及預留股份

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閣下名義寄往本公司，而本公司會安排以平郵方式轉寄往閣下於申請表格所示或閣下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之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b)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閣下的**黃色**申請表格選擇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請遵照上文所述**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的相同指示。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公開發售股份，或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而並未在閣下的申請表格中註明欲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已獲全部或部分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在突發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按閣下在申請表格的指示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c) 倘閣下通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

提出申請認購公開發售股份，以記存入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賬戶，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所獲配發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d)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在報章上刊登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及公開發售的結果。閣下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佈，倘有任何誤差，請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決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於緊隨公開發售股份記存入閣下股份賬戶後，閣下可使用「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按照不時生效之香港結算之「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賬戶的最新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提供一份列明已記存入閣下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的交易結單。

V. 開始買賣股份

股份預計將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三)開始買賣。股份的買賣單位將為每手3,000股股份。股份的聯交所代號為1312。

VI. 股份將合資格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待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及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選擇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通過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辦妥一切所需安排以便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內。投資者應向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交收安排詳情及該等安排如何影響其權利及權益。